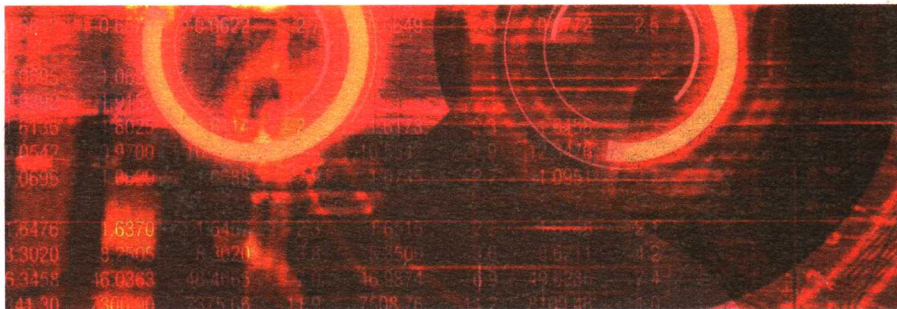




国家经济安全 法律保障制度研究

张晓君 等著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GUOJIA JINGJI ANQUAN FALV BAOZHANG ZHIDU YANJIU

D912. 290. 4/38

2007

国家经济安全 法律保障制度研究

GUOJIA JINGJI ANQUAN
FALV BAOZHANG ZHIDU YANJIU

张晓君 等 著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研究 / 张晓君等著.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07.4

ISBN 978-7-5366-8613-7

I. 国… II. 张… III. 经济—国家安全—法律—研究—
中国 IV. D922.29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36943 号

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研究

GUOJIA JINGJI ANQUAN FALU BAOZHANG ZHIDU YANJIU

张晓君 等著

出 版 人: 罗小卫

责任编辑: 罗玉平

责任校对: 刘向东

装帧设计: 钟丹珂 蒋忠智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

重庆联谊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90mm×1240mm 1/32 印张: 12.5 字数: 336 千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 000 册

ISBN 978-7-5366-8613-7

定价: 22.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809955 转 8005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主 编：张晓君

副 主 编：温 融 王 志 张 扬

参 编：陈娟娟 周海洋 管 燕

张晓霞 周 禅 李煜婕

高 冰 苏 翊 沙 丽

合作单位：重庆城投金卡交通科技发展公司

课题负责人及主编介绍：

张晓君：男，1969 年出生，云南省永德县人，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副教授，国际法研究所副所长，美国法律与政治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法学会国际经济法研究会和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理事，澳大利亚 UTS 法学院访问学者。

副主编：

温 融：男，1977 年出生，四川宜宾人，国际法学硕士，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投资与金融研究中心研究员。

王 志：男，1969 年出生，河北唐山人，研究生学历，重庆市优秀 CIO(首席信息官)，现为重庆市交通行政执法总队副队长，重庆交通征费局局长。

张 扬：男，1980 年出生，重庆万州人，国际法学硕士，现工作于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从事专职的知识产权管理、成果转化管理等工作。

前 言

本书系由我主持的 2005—2006 年度重庆市软科学课题(项目编号: CSTC,2005EB9031)成果。课题背景是基于全球化下国家传统安全理论所面临的挑战,经济安全在非传统安全领域已渐被放置于至关重要的地位。中国越来越融入经济全球化进程,并受益诸多,但由此凸现的经济安全形势也日趋严峻。国家经济安全问题是目前国际关系学、国家经济学和国际法学中的热点问题,但是综观我国目前就国家经济安全的研究现状来看,以法律的视角,通过法律保障机制来研究国家经济安全的著述十分罕见。因而本课题以“安全、合作、发展”作为研究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的逻辑起点,其目的是构建起一个以国家经济安全理论为基础,以有关的各领域法律保障机制为线索,并以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机制的发展方向 and 国内与国际经济安全法律保护机制的建立健全为目的的研究模式,以期为在新形势下的国家经济安全问题的立法政策选择提供参考。

本书分为理论发轫篇、综观引介篇和实践运用篇。理论发轫篇,发轫者肇始也,开始也,起初也,就是说起点的意思,意思是指全书的理论起点篇。研究国家经济安全的理论,涉及国家经济安全的界定、立论基础、保障制度及其分类,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的法理基础等内容。安全、合作、发展是本书分析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的理论基础,以安全为研究重点,兼顾合作与发展两个主题,立足于当代国际经济关系现状,以我国的现实情况为归结点。本书着眼于当前国家经济安全的发展,将国家经济安全作狭义理解,特指经济全球化时代背景下,政府意义上的国家履行其经济职能时,克服来自国际层面的危机,以保证发展为目标的一种稳定而有秩序的状态。根据手段不同,可以将国家经济安全的保障制度分为政治保障制度、法律保障制度和其他保障制度,法律以其在价值、功能和形式方面的独特优势,成为国家经济安全保障制度的核心手段。国家经济安全的法律保障体系表现出一定的层

次性(如国内法律制度、双边法律制度、区域性法律制度和全球性法律制度)和功用性(预防性法律制度、救济性法律制度和预防兼救济性法律制度)。按照具体内容可以分为粮食安全法律保障制度、能源安全法律保障制度、信息安全法律保障制度、金融安全法律保障制度、产业安全法律保障制度、电子商务安全法律保障制度等。综观引介篇,是对已经实践并取得成果的国家或国际组织进行介绍,综观各国(地区、国际组织),进行引(述)介(绍),该篇内容包括两个子课题。一是研究具有代表性的美国、日本、俄罗斯、印度这四个国家的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从各国经济安全现状、国内法律保障制度以及利用多边国际制度保障国家经济安全的实践三个角度,紧紧围绕理论篇提出的国家经济安全的法律保障体系的层次性和功用性的创新路径进行研究,主要是分类介绍,并有少量的评析。二是研究具有代表性的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东盟、世界贸易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这几个国际组织在不同经济领域的安全法律保障制度,主要是介绍,并有适当的评析。实践运用篇,主要着重于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的相关制度在我国的实践及其运用。研究中国的国家经济安全现状及其法律保障制度,从我国的国家经济安全现状出发,分别从粮食、能源、信息、金融、产业、贸易六个方面描绘我国的经济安全现状及当前我国国家经济安全的法律保障制度,在对现有制度进行客观评析的基础上落脚到构建中国的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体系的框架,从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包括粮食安全、能源安全、信息安全、金融安全、产业安全和贸易安全六个方面,涉及国内法律保障制度、双边法律保障制度、区域性法律保障制度和多边法律保障制度四个角度。首先从宏观上确定我国国家经济安全国内法律保障制度的位阶序列包括了宪法层级、法律层级、行政法规层级、地方性法规层级。其次规划我国国家经济安全的决策和执行制度、预警制度以及重大突发事件应急措施。最后从微观上对各个经济安全领域的法律保障制度进行具体的构建,这些具体的经济安全保障法律制度都是以借鉴外国的经验并结合中国国情为基础的。此外,还从国家经济安全角度初步探讨了一国四地的经济贸易安排问题。

本课题及成书有如下几个特点:

——创新性。系统地将法律保障机制与国家经济安全结合起来,推导出在当今非传统安全的情势下维护国家经济安全机制的发展走向——最优选择的法律制度的运作机理。目前国内从法律制度保障视角研究国家经济安全的专著类课题较为少见。

——适时性。顺应时代的要求。目前我国已经加入 WTO, 国民经济对国际经济和欧美经济的依赖性越来越强。而经济与政治是紧密相联的。因此, 此种情势, 对我国国家经济安全进而政治安全提出了挑战。系统研究国家经济安全的法律保障机制无疑具有着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

——明确性。研究的目的明确: 其一, 从宏观上来探讨全球化下国家经济安全的趋势及其法律保障机制变迁; 其二, 在涉及非传统安全的诸多背景下, 提出国际经济安全及其法律保障机制的理念及其国家经济安全的保障机理; 其三, 针对当前我国国家经济安全形势的严峻现实, 提出国际法和国内法上的中国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的制度构建。

当然, 课题研究成果还存在着缺陷, 如在法律层面的归纳和分析深度仍显薄弱, 有的论析更多的是从政策着手, 在中国国家经济安全法律制度的构建上尚不深入和全面等等缺陷, 此外, 由于国家经济安全形势的发展和变化, 某些领域的研究将显滞后, 有待于今后对课题作进一步的深化研究。

本课题由我拟定研究思路, 最终统稿工作由主编和副主编负责。

课题组成员的写作分工如下:

导论、第 1 章、第 2 章、第 14 章(张晓君)

第 3、4、5、9 章(温融、张杨、管燕)

第 6、7、8 章(王志、周禅、苏翊、)

第 10、11、12 章(李煜婕、沙丽)

第 13、15、16 章(陈娟娟、周海洋、张晓霞、高冰)

需要特别提及的是, 本课题的顺利完成和成书离不开合作单位重庆城投金卡交通科技发展公司的大力支持, 在此致以深深地谢意。

张晓君

2007 年 4 月于重庆

导 论

安全、合作与发展

——全球化下国际经济关系的解读

一

“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是《三国演义》的开卷语，虽从唯物史观出发，可将其斥责为一种循环论的宿命史观，但撷取人类历史，尤其是国际关系史演进的诸个侧面来看，将其作为现象的浓缩也并非毫无道理。近一个历史阶段，特别是经济全球化时代的到来，“合”愈增，“分”愈难，在国家经济关系的交往中，此种现象更为常见。如是，则“势”是何种“势”？“势”后又当有何种理由？

国际关系，尤其是国际经济关系是一个不断发展的动态关系体。国际经济关系的主体主要是指国家，它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它主要解决的也不是国际经济关系中各种主体之间的经济行为模式，它的发展更多地依赖于国际关系的研究成果和实践操作。因此，国际经济关系更多体现为一种政治学，特别是国际政治学。如果从经济学出发，那么它主要也是以政治经济学为导向。国家作为上层建筑，在经济基础的演进中，如何处理国际经济关系的相关问题，并向人们呈现出国际经济关系的壮丽图景？此当从人类经济关系的一个重要变化谈起。

作一个历史的分段，先为“前资本时期”，后为“资本时期”。其中，断代时期甚长，起于中世纪中后期，11世纪的意大利城市，终于19世纪中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欧洲和美日等主要国家得以确立。资本时期的特征是资本主导经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鲜明地指出，资本不只

是钱,也不只是会生钱的钱,而是一种社会关系。在这种社会关系中,资本家利用资本,通过剥削无产者,获得剩余价值,最终实现利用资本生钱的目的。因此,资本具有剥削性,自不待言。但从另一个方面来看,资本同时也具有增值性和扩张性。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区别于传统的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的重要特征之一在于:资本的胃口很大,不是单纯的需求多少,就生产多少,而是需要通过交换,创造利润,将利润的一部分再用于生产,再交换,再实现更大的利润。这种循环过程,反映了资本增值的内在需要。自资本主义在欧洲诞生以来,资本的不断发展与壮大,使得国际经济关系呈现出与其他历史时期大相径庭的新表征。马克思把这个新表征概括为,“使世界连成一体”,同时也使“东方从属于西方”。“使世界连成一体”是资本的增值性和扩张性的体现。资本先后经历了商业资本、金融资本、工业资本,最终走向世界各地。资本的不断扩充,使得“前资本时期”的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发生了全新的改变。资本成为纽带,成为动力。它鼓励资本家跨出一国国境,走向世界各地,去寻找更为廉价的生产要素和更为开阔的需求市场。从早期的运输买卖到金融信贷、办厂开矿,一切过去曾经存在过的经济方式都消融在资本的运作之中。对这一过程的回顾,有助于更好地理解经济全球化。经济全球化,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只是资本主义发展的一个新阶段。从表面看,推动经济全球化的主要因素有二:其一是信息技术的发展,尤其是电子网络布满全球,缩短了空间上的距离,相距甚远的两地之间交往由此变得简单快捷;其二是跨国公司在五湖四海落地生根。子公司、分公司、直接投资、间接投资把世界各地的生产、交换、分配、消费更为密切地结合起来。在这两者的发展中,资本都起着关键性作用。对于信息技术来说,从历史的演进来看,它只是继往昔三次产业革命以来的一个新发展而已。一方面,信息技术本身也是资本青睐的对象,因为从事信息技术本身是可以增值创利的有利途径;另一方面,信息技术带来的新科技成果,尤其是电子网络技术,对于节约成本、提高效益大有帮助。至于跨国公司,作为国际市场的主体之一,它本身就是资本生产运作的主要场所。全球五百强企业几乎都是按照资本需求来运作,而且至少到目前为止,也只有按照资本需求来运作的企业才可以做得更大更强。

作为国际经济关系的主体——国家，在某种程度上，并不是经济全球化的推动者。国家作为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关系不是绝对的——对应，一般而言，往往具有滞后性。当代国家的构成形式，主要是“民族国家”。所谓民族国家，也仅是一种理想状态，其初衷是建立单一民族的国家政权。民族国家的国家观，是欧洲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兴起的一种主权国家构成观念，其本身并不依赖于资本的建立而建立。由于对封建国家的反感，早期的资本家对新兴的民族国家政权并不感冒，甚至有敌对之情。随着资本的不断壮大，资本家日益认识到国家政权对其利润有着重要的维护作用，因此，资本就与国家日益密切起来，形成了国家资本主义。单纯从资本来看，是没有民族性或地域性的。但是，当资本和民族国家结合之后，资本就被附着上民族或地域的特征。民族国家一方面需要资本为其统治创收，另一方面又要维护资本正常运行。但民族国家是偏私的，它首先维护的是国内资本或者说是民族资本。民族国家这种偏私的情结带来了它在经济全球化时代的尴尬处境。经济全球化使世界联系越来越密切，国与国之间的生产、交换、分配、消费活动难分彼此、相互依赖。同时，民族国家必须要以维护本国的资本为首要考虑。民族国家民族性、地域性的存在与资本的增值性、扩张性并非平行无隘的两条线，而是处于充满胶着与搏斗的敌友难分状态。

显而易见，当下国际经济关系的“势”是经济全球化，而资本与民族国家的对立统一便是“势”后之“理”。为此，国家当如何待之？

二

“历史潮流，浩浩荡荡；顺之者昌，逆之者亡。”经济全球化乃大势所趋，国家唯有积极应对，未雨绸缪。那么，国家应对经济全球化之大势应该秉持何种立场？简言之，一切皆为国家的生存和发展。

国家是人的一种社会存在形式，虽然国家必须依赖于一定的地域，但这也是由组成它的人的空间存在需求所决定的。对于国家的理解，从古至今纷纭复杂，但是从已有的各种国家形式来看，国家都是建立在权力不公平分配的基础上的一种相对稳定的社会结构。绝对的权力分配

不公平,就会形成国家内部的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而统治阶级内部也有权力的不公平分配,这又形成了统治阶级内部的直接统治者与间接参与者。因此,从长期来看,国家是体现统治阶级意志的一种约束其社会成员的机器;从短期来看,国家具体体现的是当时当地统治阶级内直接统治者对各种事务的处理态度、方式、目标。另一方面,不可忽略的是,国家也有对全社会、各阶级、各阶层服务和负责的愿望。这是因为国家内部虽然权力分配不公平,但这并不意味着国家必须通过权力分配的绝对不公平实现利益分配的绝对不公平。事实上,明智的国家及其统治者,往往希望通过权力分配的绝对不公平实现利益分配的相对公平,因为国家的存在依赖其整体成员的存在。也许一时伤害某一阶级中一个或几个人的利益不会带来对国家稳定的根本性阻碍,但是大规模损害某一阶级的普遍福利就必然会带来国家现行统治的全面崩溃。精明的统治阶级及其直接统治者从来不会向这种恶性后果造次而为。因此,国家的生存和发展的最终目标是为了国内普遍福利和发展。

作为当代国家存在的一种主要形式,民族国家自然就肩负着实现国内成员普遍福利和发展的首要任务。那么,民族国家对非本国内的成员,或者是世界全体成员的普遍福利和发展将作何打算呢?民族国家将处于一种两难境地。一方面,如果民族国家只扮演本国利益尤其是其统治阶级利益忠实保卫者的角色,那么资本增值性和资本扩张性带来的结果将是世界各国经济利益紧密联系,绝对守卫者的利益将会因为过分的自私而得不偿失。另一方面,如果民族国家完全成为世界普遍福利和发展的忠实代言人,那么国内统治阶级及其直接统治者利用国家来维持其统治所带来的利益将会受到许多冲击,国家的统治将陷于内部的纷乱和利益的再分配,这将带来国家的不稳定,甚至瓦解。在资本与国家结合之后的国家资本主义时代,这一点在国家资本主义的主要统治大国中体现得十分明显。一方面,资本要求国家去打开世界市场,要求世界各国都实行一种有利于资本自由发展的没有干预与约束的措施。另一方面,资本在被民族国家打上鲜明的民族地域性后,又催促国家必须十分谨慎地对待外来资本的侵入,对于任何可能危及其在现有国境内处于优势的产业都必须加以保护,最多允许萧墙之祸,必须小心

提防“第三者插足”。因此,如果说追求国内全体成员的普遍福利和发展是国家的核心价值,那么对于国际经济中促进人类的生存与发展的价值追求,在民族国家存在的今天则是一处难得又难弃的硬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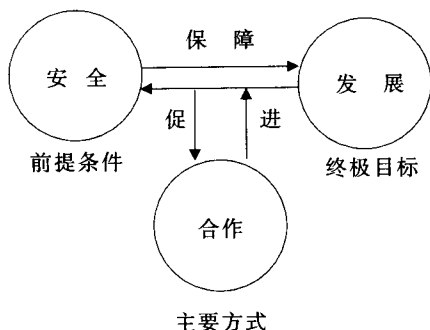
三

硬伤交织着三个在国际经济关系中起着决定性作用的概念——“安全”、“合作”与“发展”。发展是终极目标,因为“发展才是硬道理”。只有发展,总体的福利水平才会提高,解决个体差异性带来的不公平才会有源源不断的材料和资源,维持相对公平的利益分配模式,从而保障国家的稳定才可能有足够的依据和后援。无论是纯粹的一国国内经济发展,还是通过国际经济发展而带动国内经济发展,对民族国家而言都是有利的和值得追求的。发展的表现形式是多样的,可以是物质产品的不断丰富,也可以是精神文明的日益昌明,可以是生活方式的多样化,也可以是政治法律制度的健全完善。但是,发展最根本的是实现物质生产与生活资料从数量到质量的不断提高与进步,因为人类的一切其他活动都只有在有饭吃、有衣穿的基础生活条件得到满足之后才可以更好地开展。因此,如何更多更好地创造生产生活资料 and 开展其他活动,是包括国家在内的一切人以及由其构成的社会组织都必须追求的最终目标。

安全是国家行为的出发点。安全是人类一切可预期的行为得以实施的前提条件。正如凯恩斯所说,“正是因为我们相信明天我们将继续存在,所以今天我才如此仔细地制订明天的计划”。人类保证自身的存在,就是要构建起一个相对比较安全的生存和生活的环境,只有在这种环境下,任何个体或群体才能对未来的发展作出安排。国家是一种建立在权力不公平分配基础上的相对稳定的社会结构。这种结构本身就具有不安全的基因——权力的不公平分配。但权力不公平分配的目标却是要维持国家现行统治结构中的秩序安排,否则这种统治结构就没有必要以国家的形式出现。因此求安求稳、长治久安是国家制定法律和政策,运用各种方法实现其目标时应该予以考虑的首要内容。无论什么样的统治阶级利益,无论什么样的普遍福利与发展,如果是牺牲安全

为代价换来的,对国家而言都将失去存在意义。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当今国际经济关系是在全球化基础上展开的,国与国的经济交往日益频繁,经济对国家存在着根本性制约作用。一国不仅仅受到国内不安全因素的影响,而且也受到外国不安全因素的影响,不仅仅受到政治、法律、军事、文化等因素的影响,而且也受到经济这一推动国家发展并决定一切上层建筑的基础力量的影响。安全之于国家的重要性不但不会下降,反而会增加新内容,而且更加致命地影响国计民生。正视安全,并将安全摆放到一切思考的出发点位置愈发重要。

合作是人的存在形式之一。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基本理论,人不仅是一种自然存在,更是一种社会存在。人是社会人。所谓社会人,即指人依赖于社会而存在,社会是人存在的基础。独立个体的人不可能创造出今天如此辉煌灿烂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每一个人都或多或少地享用着别人生产出来的产品,并供应着别人需要的产品。因此,人的社会性自然地具有差异性的个体连成为按照相互依赖关系的远近而构成的集团、阶层、阶级以及国家。但是,这种社会性的要求,并不意味着人类社会必然是一片合作景象,莺歌燕舞、男耕女织。事实上,人类合作的目标只是为了获得更多利益,从而实现发展的宗旨。利益获得的方式,在人类历史上,因为人与人之间的亲疏远近,表现为合作与斗争并存、互助与竞争共有。国家作为人存在的一种社会结构,在国际经济关系中,既有合作与互利的制度安排,也有战争和威胁的运作模式。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到来,经济一体化不断深入,国与国之间分离的可能性日益下降,这为进一步的合作打下了基础。但是,必须注意的是,国与国之间按照民族地域性分割的历史将会长期存在,同时,利益团体的需要也将长期存在,文化上的共识、观念上的理解、制度上的认同都不会一蹴而就。对于国际经济关系,一方面可以抱着更为乐观的理想去规划未来国与国之间相互合作的美好蓝图,另一方面也必须脚踏实地意识到这个过程的长期性与艰巨性。



国际经济关系中“安全”、“合作”、“发展”关系图

上面这一幅图展示了国际经济关系中“安全”、“合作”、“发展”三者之间的相互关系。安全是前提条件,是国家在国际经济关系中思考和解决一切问题的出发点,它起着保障发展及其他价值目标的重要作用。发展是终极目标,是国家在国际经济关系中开展一切活动的最终追求,同时,只有不断的发展,安全才能得到巩固和促进。在经济全球化时代中,合作日益成为国家之间交往必须予以考虑的首要方式,当然这并不排除阶段性的对立与斗争。合作与对立只是发展的环境。合作有利发展,但是对立环境下也存在发展,因此,无论是合作还是对立都不能改变发展的轨迹。

目 录

Contents

前言 /1

导论 /1

第一编 理论发轫篇

第一章 国家经济安全与国家经济安全保障 /3

1.1 国家经济安全的界定 /3

1.1.1 国家经济安全的逻辑解构 /3

1.1.2 国家经济安全的历史叙事 /15

1.2 国家经济安全的立论基础 /25

1.2.1 关于国家经济安全的主流学说 /25

1.2.2 本书所持的国家经济安全观 /32

1.3 国家经济安全的保障制度及其分类 /33

第二章 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的法理基础 /35

2.1 安全与法的价值契合 /35

2.1.1 法的价值论 /36

2.1.2 安全是法的价值追求 /41

2.2 安全与法的功能契合 /48

2.2.1 法的功能论 /48

2.2.2 法具有保障国家经济安全的功能 /52

- 2.3 国家经济安全的法律保障体系 /55
 - 2.3.1 法律保障体系的层次性 /57
 - 2.3.2 法律保障体系的功用性 /58
- 2.4 需要补充说明的问题 /59
 - 2.4.1 法律与政策 /59
 - 2.4.2 法律与行政、道德 /62

第二编 综观引介篇

第三章 美国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67

- 3.1 概述 /67
 - 3.1.1 经济安全含义的界定 /67
 - 3.1.2 《美国国家安全战略报告》中的经济安全政策 /68
 - 3.1.3 国家经济安全预警组织 /69
- 3.2 国内法律保障制度 /71
 - 3.2.1 贸易投资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71
 - 3.2.2 金融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75
 - 3.2.3 能源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82
- 3.3 国际法律制度的应用 /84
 - 3.3.1 经济安全政策措施 /84
 - 3.3.2 金融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86
 - 3.3.3 能源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88
 - 3.3.4 IMF 制度的应用 /89
 - 3.3.5 WTO 制度的应用 /91

第四章 日本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99

- 4.1 概述 /99
- 4.2 国内法律保障制度 /99

- 4.2.1 粮食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99
- 4.2.2 能源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101
- 4.2.3 金融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103
- 4.2.4 知识产权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106
- 4.2.5 环境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107
- 4.3 区域性法律制度的应用 /109
- 4.3.1 区域合作战略 /109
- 4.3.2 APEC 制度的应用 /111
- 4.4 全球性法律制度的应用 /113
- 4.4.1 联合国制度的应用 /113
- 4.4.2 WTO 制度的应用 /114

第五章 俄罗斯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119

- 5.1 概述 /119
- 5.1.1 《俄罗斯联邦国家安全构想》/119
- 5.1.2 经济安全观 /120
- 5.1.3 经济安全预警体系和评估机制 /121
- 5.2 国内法律保障制度 /123
- 5.2.1 贸易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123
- 5.2.2 投资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124
- 5.2.3 金融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125
- 5.3 国际法律制度的应用 /128
- 5.3.1 IMF 制度的应用 /128
- 5.3.2 WB 制度的应用 /129
- 5.3.3 与欧盟 /130

第六章 印度国家经济安全法律保障制度 /133

- 6.1 概述 /133
- 6.1.1 印度和印度经济 /133